

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监会“证监许可〔2023〕863号”文注册，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 亿元（含 200 亿元）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（含 15 亿元）。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，采用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结束，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 15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2.70%，认购倍数为 3.03 倍；品种一未实际发行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承销机构认购本期债券 16,000 万元；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承销机构认购本期债券 15,000 万元。上述认购报价公允、程序合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4年5月27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5月27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5月27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5月27日